

## 問題的問題 – 以弗所書四章 1-16 節的啟示

### 一、問題之根源：承認「個體差異」的必然性

在教會生活與人際互動中，許多紛爭源於一個基本事實：「我們就是不一樣」。每個人的成長背景、性格特質（如 DISC 不同音調）各異，產生不同觀點是極其正常的現象。

- **從挑錯到洞見**：指出問題、挑人毛病並非「獨具慧眼」，真正的「洞見」在於能提出建設性的解決之道。
- **心態的轉變**：有問題本身不是問題，如何面對並解決問題，才是真正的生命課題。

### 二、解決之道：以「謙卑」為核心的基本功

《以弗所書》4:1-3 提醒信徒，既然蒙召，生活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。這份呼召的核心在於操練五種屬靈品格：

1. **凡事謙虛**：承認自己的局限，不以自己的觀點為絕對。
2. **溫柔與忍耐**：在意見不合時，能以柔和的心等待神的工作。
3. **愛心寬容**：在差異中不求自己的益處，包容與自己不同的人。
4. **和平聯絡**：主動建立溝通的橋樑，而非築起隔閡的牆。
5. **竭力保守合一**：合一不是「統一」，而是在聖靈所賜的和平中保守那份合而為一的心。

### 三、成長的目標：從「相斥」轉為「相助」

上帝定意讓信徒在差異中學習「同工」。若能在真理中調和，差異便能成就和諧；若任由私慾擴張，同工便會演變成「同攻」。

- **各盡其職**：百節各按各職，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。
- **在真道上同歸於一**：這不代表抹除個性，而是凡事長進，連於元首基督。
- **生命的色彩**：如盧雲所言，若生活完全按預期發生，將變得平淡乏味。意見不合反而是學習恩典與增進生命厚度的契機。

### 四、終極模範：基督的「虛己」與「不濫用特權」

解決「問題的問題」之關鍵，在於效法基督。基督本有上帝的形像，卻「沒有濫用跟上帝同等的特權」，反而「虛己」取了奴僕的形像。

- **放下正確的傲慢**：即便我們認為自己的真理或觀點再正確，也不應以此作為攻擊他人的武器。
- **以柔克剛**：效法基督的榜樣，透過謙卑、溫柔與寬容，使身體漸漸增長，最終在愛中建立自己。